

#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---

## 关于举办第四届“创赢台州”（乡村振兴） 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四届“创赢台州”（乡村振兴）创业大赛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和市级有关单位按照《第四届“创赢台州”（乡村振兴）创业大赛活动方案》要求，认真抓好落实，确保大赛取得圆满成功。

附件：第四届“创赢台州”（乡村振兴）创业大赛活动方案

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6月12日

附件

## 第四届“创赢台州”（乡村振兴）创业大赛 活动方案

### 一、大赛宗旨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历史任务。举办“创赢台州”（乡村振兴）创业大赛，旨在引导更多青年投身乡村创业创新，带动更多农村富余劳动力及贫困人口就业致富，建设美丽新农村，用乡村梦实现青年梦，助力乡村振兴发展。

### 二、大赛主题

筑梦乡村 创赢台州

### 三、大赛时间

2019年6月—10月

### 四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市政府

承办单位：市人力社保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台州科技职业学院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（简称组委会），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，全面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工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负责本地选拔赛的组织实施、项目推荐以及后续赛事的联系协调等工作。

## 五、参赛范围

### （一）三农创业主体类。

1. 各类创业主体发起的现代农业类（含现代农业、林业、牧业和渔业）、乡土文化类、乡村旅游类和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类等创业项目。

①以设施高效农业、绿色生态农业、生物科技农业、数字与智慧农业、特色农产品种养等为主要内容的现代农业项目。

②以红色文化、民俗文化、传统手工艺、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、传承与产品开发等为主要内容的乡土文化项目。

③以休闲旅游、观光旅游、文化旅游、研学旅游、康养旅游、体验旅游、全域旅游等为主要内容的乡村旅游项目。

④以互联网+农业、旅游+农业、文化+农业、农业+科技服务业、农业全产业链、田园综合体等为主要内容的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类项目。

2. 农民创业主体（含农民个体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、村集体）发起的其他各类乡村二三产业特色创业项目，如：工业产品的制造、批发、经销、零售（含电商零售）、物流、运输与配送等。

### （二）三农创业助推类。

各类创业主体发起的助推农业、农村、农民发展的现代农业机械设施与智能装备制造类、农资农具制造类、农产品加工与功能性成分提取类、现代农业服务业类、乡村文化产业服务类、乡

村旅游产业服务类、乡村规划设计服务类、乡村环污监测治理服务类、乡村社会服务类（含农民教育、就业创业、医疗保健等）、乡村农文旅产业孵化园、乡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服务类等创业项目。

## 六、参赛对象条件

（一）项目具有创新性，包括技术创新、商业模式创新或独特新产品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；

（二）项目为市场独立主体，注册地在台州范围内；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，经营规范，社会信誉良好；

（四）参赛选手（年龄 45 周岁及以下，1973 年 10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须为创业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，已参加过“创赢台州”历届创业大赛的获奖创业项目不得申报。

## 七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宣传发动。

时间：6 月。

内容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和市级有关单位依托新闻媒体、相关网站等发布信息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。

（二）县级选拔赛。

时间：7 月—8 月。

内容：各县（市、区）组织开展本地区选拔赛，于 8 月底各推荐 3 个优秀项目，参加全市总决赛。

### （三）市级初评。

时间： 9 月。

内容：市级组织专家，对各地推荐的项目进行初评，按照实地走访、专家打分流程，综合评出 12 个项目晋级总决赛，未晋级项目作为现场展示项目参与总决赛。

### （四）市级总决赛。

时间： 10 月。

内容： 1. 决赛。12 个项目按照播放选手 VCR、项目路演、评委提问、现场答辩、评委打分等流程，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胜奖。未晋级项目以参展方式参与现场展示。

2. 颁奖。对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胜奖进行颁奖。

## 八、大赛奖励

本次大赛设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2 名、三等奖 3 名、优胜奖 6 名，奖金分别为 50000 元、30000 元、10000 元、5000 元。

各地推荐的参赛项目，愿意纳入市本级优秀项目库的，根据《关于印发台州市创业项目征集、推广实施意见的通知》（台人社办发〔2016〕15 号）规定，给予每个参赛项目一次性 2000 元的优秀项目补贴。

## 九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“创赢台州”创业大赛组委会，蔡永波常务副市长担任组委会主任，陈曦副秘书长、市人力社保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主任，成员由承办单位负责人组成。组委会下

设办公室（设在市人力社保局），市人力社保局分管领导担任办公室主任。各地要认真制定和落实本级赛事工作方案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通过逐级竞赛和推荐，选拔出代表本地区水平的优秀项目参赛。

（二）加大宣传报道。各地要通过报纸、广播、电视台、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渠道，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互动活动，吸引乡村振兴创业创新型企业、服务机构、创意人才、创业青年参加，最大限度地扩大活动影响，确保本次大赛顺利开展。要全面宣传大赛成果，对大赛中涌现出的优秀团队、企业和项目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发挥获奖项目的示范带动作用，全力营造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良好氛围。

（三）落实经费保障。本次大赛遵循勤俭节约的原则，所需经费从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。